

证券代码：870702

证券简称：点触科技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厦门点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12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宜兰路 5 号 25 层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汪雄军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鼓励和稳定对公司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本着审慎的原则，经公司

管理层推荐，董事会提名为陈燕彬等 16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上述提名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5-05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汪雄军、李志健、上官成、何丽英、彭丽莎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提名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众公司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

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名 22 名员工为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上述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限届满后，提交公司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最终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汪雄军、李志健、上官成、何丽英、彭丽莎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拟实施《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并据此制订了《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汪雄军、李志健、上官成、何丽英、彭丽莎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根据本激励计划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厦门点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并办理股份登记、限售等事宜；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激励计划的规定对限制性股票数量、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激励计划分期对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条件的达成情况及可解除限售的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回购注销等事宜；

（4）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或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对激励计划和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处理；

（5）办理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者合适的所有行为；

（6）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7）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本激励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8）授权董事会实施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

（9）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0）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

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汪雄军、李志健、上官成、何丽英、彭丽莎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实施《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该计划实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拟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内容的条款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厦门点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与激励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厦门点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汪雄军、李志健、上官成、何丽英、彭丽莎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厦门点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请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期半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厦门点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厦门点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2 日